

工商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的情況)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和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2017 年 1 月 25 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香港新會議及展覽設施需求研究的顧問報告全文，供委員參閱。	<p>政府當局於 2017 年 4 月 3 日表示已審視顧問報告及徵詢法律意見，認為報告須刪去商業敏感資料，才可供委員閱覽。政府當局正加緊刪減商業敏感資料的工作，務求盡快安排委員閱覽刪減後的顧問報告。</p> <p>政府當局在 2021 年 1 月 15 日的政策簡報會上，透過向事務委員會簡報行政長官 2020 年施政報告，匯報香港會議及展覽業的發展。</p> <p>政府當局會於 2021 年第二季向事務委員會匯報香港會議及展覽業的發展。</p>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2. 香港科學園("科學園")與工業邨的最新發展	2021年3月16日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下列資料：</p> <p>(a) 關於一幅位於蓮塘/香園圍口岸附近佔地 56 公頃作發展工業邨之用的土地的最新發展進度；及</p> <p>(b) 科學園及工業邨所帶來的經濟效益，以及其創新科技成果。</p>	政府當局須作跟進。
3. 支援中小型企業("中小企")－(a)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市場推廣基金")、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BUD 專項基金")及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的優化建議；及(b)香港貿易發展局向中小企提供的支援措施	2021年3月16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列明法律服務界向 BUD 專項基金、市場推廣基金及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申請資助的宗數，以及獲批資助的金額。	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已於2021年4月13日隨立法會CB(1)782/20-21(01)號文件送交委員。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年4月13日